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宜宾迁建机场航站楼及配套设施扩建项目

项目编号 川府函(2017)43号

建设地点 四川省宜宾市翠屏区宗场镇

验收单位 宜宾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09月23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宜宾迁建机场航站楼及配套设施 扩建项目	行业 类别	机场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宜宾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 性质	扩 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 关、文号及时间	四川省水利厅，川水函〔2016〕1367号， 2016年10月26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民航西南地区管理局， 川发改基础〔2017〕391号，2017年7月24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7年12月~2019年8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四川西晨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中国民航机场建设集团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惠州市华禹水利水电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中铁十二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陕西绿馨水土保持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报告编制单位	洛阳水利勘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四川省水利厅转发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川水函〔2018〕887号）和《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办水保〔2019〕172号）等有关文件规定，2021年9月23日，宜宾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在宜宾市翠屏区主持召开了宜宾迁建机场航站楼及配套设施扩建项目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特邀专家、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洛阳水利勘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方案编制单位四川西晨生态环保有限公司、以及设计、施工、监测、监理等单位代表共15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提交了《宜宾迁建机场航站楼及配套设施扩建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水土保持监理单位提交了《宜宾迁建机场航站楼及配套设施扩建项目水土保持监理总结报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提交了《宜宾迁建机场航站楼及配套设施扩建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上述报告为此次验收提供了重要的技术依据。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观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方案编制、设计、监理、监测、施工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建设情况汇报，经充分讨论、质询，最终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宜宾迁建机场航站楼及配套设施扩建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位于宜宾市翠屏区宗场镇境内，建设内容包括扩建航站楼建筑规模 16051.3m²，在机坪向东扩建 288.5m×100.5m，同时在跑道东端南侧新建一条长 114m、宽 18m 的端联络道，在跑道东端南侧与跑道中线垂直距离 168m 处，新建长 491m、宽 18m 的部分平行滑道，扩建 6 个机位的站坪，增加 6 座登机桥，并新增部分辅助设施。工程总占地面积 18.54hm²，总投资为 56889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45497 万元。项目于 2017 年 12 月开工，2019 年 8 月完工，总工期为 21 个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16 年 10 月 26 日，四川省水利厅以《四川省水利厅关于四川宜宾迁建机场航站楼及配套设施扩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川水函〔2016〕1367 号）对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进行了批复。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18.79 公顷。

工程施工过程中，工程不涉及水土保持重大变更。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情况

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批复后，中国民航机场建设集团公司完成了四川宜宾迁建机场航站楼及配套设施扩建项目初步设计。2017 年 7 月 24 日，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民航西南地区管理局以关于四川宜宾迁建机场航站楼及配套设施扩建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的批复（川发改基础〔2017〕391 号）对项目初步设计进行了批复。

工程实施过程中，中国民航机场建设集团公司完成了四川宜宾迁建机场航站楼及配套设施扩建项目施工图设计，较好地落实了水

土保持后续设计要求。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18年3月~2021年8月，惠州市华禹水利水电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受建设单位委托，在工程现场采取定位观测、调查巡查等方式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提交了《宜宾迁建机场航站楼及配套设施扩建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水土保持监测主要结论：工程施工期间扰动地表面积控制在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工程建设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中布设的各类措施，完成了水土流失防治工作，项目建设区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治理，生态环境得到有效改善，水土保持措施运行正常。6项防治指标值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防治目标值，其中，扰动土地整治率达到99.89%，水土流失总治理度达到99.75%，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1.25，拦渣率达到99.79%，林草植被恢复率达到99.68%，林草覆盖率达到33.39%。水土保持监测“三色”评价结论为绿色。实施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及时到位并发挥了有效的水土保持作用。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受项目建设单位委托，洛阳水利勘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于2020年9月~2021年9月开展了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深入工程现场进行了实地调查、查勘，收集了项目设计、施工、监测、监理工作总结等水土保持工作相关资料，于2021年9月编写完成了《宜宾迁建机场航站楼及配套设施扩建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后续设计工作，依法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按照水

水土保持方案落实了水土保持措施，措施布局全面可行；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完成，水土保持措施的设计、实施符合水土保持有关规范要求；已实施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合格，水土流失防治目标总体实现；水土保持设施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宜宾迁建机场航站楼及配套设施扩建项目实施过程中，依法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规范目标值，依法足额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工程运行期，要求建设单位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胡宜云	宜宾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建设单位
	严晓军	宜宾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严政	宜宾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部部长		
	陈雨驰	宜宾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部副部长		
	王润莲	宜宾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助理		特邀专家
	杨远祥	四川农业大学	副教授		
	谌春	四川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高工		
成员	朱耀华	宜宾市水资源事务中心	高工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吴宇昊	洛阳水利勘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骆明兴	惠州市华禹水利水电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监测单位
	潘倩	陕西绿馨水土保持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保监理单位
	梁宏	四川西晨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保方案编制单位
	秦宏	中国民航机场建设集团公司	工程师		设计单位
	兰雄	中铁十二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
	王青荣	山西机械化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执行经理		